

承德市生态环境局滦平县分局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2025 年度)

评价类型: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部门(单位)全称: 承德市生态环境局滦平县分局(公章)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_____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_____

填报日期 2026 年 2 月 13 日

滦平县财政局制

承德市生态环境局滦平县分局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与机构设置

1. 部门职责:

(1) 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生态环境保护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规章、标准、基准和技术规范，并依法对实施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组织拟定并监督实施污染防治规划、生态环境保护规划。

(2) 负责辖区内生态环境问题的统筹协调。协调解决辖区内环境污染纠纷。参与辖区内重特大环境污染事故和生态破坏事件的应急处置和调查处理工作。承担生态环境损害赔偿工作。

(3) 按照相关规定办理行政许可事项和服务事项。参与指导推动辖区内循环经济和生态环保产业发展。承担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工作。

(4) 负责辖区内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制定本辖区大气、水、土壤、噪声、光、恶臭、固体废物、化学品、机动车等污染防治管理制度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监督管理辖区内饮用水水源地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指导入河排污口设置。组织指导城乡生态环境综合整治工作，监督指导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工作。统一监督管理、指导辖区内大气环境保

护工作。负责本辖区内生态环境准入的监督管理。

(5)协调和监督辖区内自然生态保护修复工作。监督对生态环境有影响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活动、重要生态环境建设和生态破坏恢复工作。组织制定本辖区各类自然保护地生态环境、生态保护红线监管制度并监督实施。

(6)负责辖区内环境质量、环境应急、环境执法监测工作。监督实施国家、省、市生态环境监测制度和规范。会同有关部门落实生态环境质量监测站点设置。

(7)承担辖区内生态环境行业监管工作。负责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监督指导、组织协调和队伍建设有关工作。

(8)负责生态环境科技与对外合作、自然生态保护等工作。参与指导和推动循环经济与生态环保产业发展工作。负责推进应对气候变化相关工作。

(9)落实省市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纲要，开展生态环境保护宣传教育工作，推动社会组织和公众参与生态环境保护。

(10)牵头做好涉及生态环境领域安全生产和环境应急日常管理工作。

(11)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2. 机构情况:

承德市生态环境局滦平县分局内设机构: 办公室(纪检监察股)、管理股、执法中队、承德市滦平县环境监控中心。

(二) 人员情况

承德市生态环境局滦平县分局(滦平县生态环境综合执法

法大队)编制 36 名,承德市滦平县环境监控中心编制 26 名,行政编制人员 9 人,2025 年我单位在编在职人员 55 人,退休人员 19 人。

(三) 部门年度整体收支情况

1. 收入情况

2025 年我局决算收入为 8500.589687 万元,在编在职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全部由承德市财政局拨付,拨付金额 1025.012072 万元;长聘人员工资及保险和项目资金由本级财政拨付,拨付金额 7475.577615 万元。2025 年滦平县财政局下达预算指标共计 93 万元,为长聘人员工资及保险。

2. 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我局决算支出为 8482.175753 万元,在编在职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006.598138 万元,县级经费支出为 141.722978 万元,项目支出 7333.854637 万元。县财政实际拨付承德市生态环境局滦平县分局项目资金 7333.854637 万元,2025 年实际支出项目资金 7333.854637 万元,财政资金执行率 100%。

(四) 主要履职情况

2024 年度承德市生态环境局滦平县分局财政预算支出产出目标完成情况如下:

1. 行政运转保障。在单位的日常经费管理工作中首先保障单位基本运转,保障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经费,确保本部门工作的正常运转和人员稳定。

2. 机关厉行节约。2025 年“三公”经费支出符合财政预

算支出厉行节约政策要求。

3. 内部管理制度。承德市生态环境局滦平县分局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用途使用资金，做到专款专用。严格遵守国家《采购法》《预算法》，项目实施中执行《滦平县县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管理办法》（滦财绩〔2025〕7号），使资金的安排、使用发挥出最大效益，实现项目目标。

4. 预决算公开情况。按照承德市财政局的有关规定，承德市生态环境局滦平县分局预决算情况公开公示由上级主管部门统一公开。

二、部门整体评价工作开展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严格落实《预算法》及省、市、县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升部门责任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促进生态环境事业的发展。

（二）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承德市生态环境局滦平县分局为做好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管理的组织协调工作，按照“统一管理、分步实施、机构保障、监督落实”的工作思路，专门成立预算绩效管理领导小组，小组人员进行了明确的项目对接负责分工，其中局长马志民任组长，副局长孙晓晰、姜海波、张伟、王海龙任副组长，成员由局各处室和所属事业单位的项目负责人承担。局务会制定自评方案，收集相关资料，自查抽查相关财务资料，计算核定自评分数。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

(一) 投入绩效情况分析

1. 目标设定方面(得分5分): 部门的职责设定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和年度承担的重点工作; 部门活动的设定在部门所确定的职责范围之内; 部门活动符合县委、县政府的发展规划及本部门的年度工作安排与发展规划; 活动目标的设定是可量化的, 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关键指标值予以体现; 在活动目标设定时, 将关键指标明细分解为具体的达成目标与工作任务; 目标覆盖率为100%; 部门绩效目标编报数量严格按财政部门要求的绩效目标填报数量填报。

2. 预算配置方面(得分10分): 在职人员控制率为80%; “三公经费”变动率为零; 重点支出安排率为100%。

(二) 过程绩效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方面(得分25分):

由于财政拨入项目款不及时, 所考察的预算完成率、预算调整率、支付进度率、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变动率无法考核, 所得分数不能确定。我单位除项目款以外公用经费和人员经费均有市财政局统一安排, 因此公用经费控制率和政府采购执行率视为满分。

2. 预算管理方面(得分18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我部门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辦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相关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2) 资金使用合规性：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
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
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符
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情况；不存在挤占情况；
不存在挪用情况；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
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4) 基础信息完善性：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基础
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
料完整；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

3. 资产管理方面（得分 8 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
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
到有效执行。

(2) 资产管理完全性：资产保存完整；资产账务管理
合规，帐实相符；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3) 固定资产利用率：100%。

4. 预算绩效监控率（得分 2 分）：100%。

(三) 产出绩效情况分析

1. 项目实际完成率（得分 3 分）：95.4%

2. 项目质量达标率（得分 4 分）：100%

3. 重点工作办结率（得分 4 分）：100%

4. 部门绩效自评项目占比率（得分 2.9 分）：97.75%

(四) 效果绩效情况分析

1. 监督发现问题（得分 2 分）：无

2. 工作成效（得分 5 分）：财政部门对部门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进行核查评价，包括绩效目标管理、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情况。

3. 评价结果应用（得分 2 分）：部门应用绩效评价结果的项目数为 100%。

4. 结果应用创新（得分 1 分）：部门将绩效结果主动对外公开、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向同级政府、人大等部门报告，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在结果应用方面的创新情况。

5. 社会公众满意度（得分 5 分）：通过 50 份问卷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反映和评价部门支出所带来的社会效益，全部满意。

综上所述，我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自评得分 96.9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

四、存在的问题

一是支付进度率全年进度率到达 100%，但大多集中在下半年，半年进度率未完成；二是 3 个项目的绩效指标未完成。滦平县成河流域虎什哈镇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系统工程项目、滦平县潮河流域巴克什营、涝洼乡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系统工程项目和滦平县潮河流域金台子支流河段生态保护和水环境提升项目因受水灾影响工程进度，项目正在建设中。

五、整改措施或建议

积极协调沟通财政部门，及时调度安排项目资金拨付，

同时，督促施工单位加快工程进度，力争项目早日建成投运。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